

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文件

法学院学〔2023〕2号

关于调整法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的决定

院内各部门、各班级：

根据推荐2024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需要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对我院原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苏新建

副组长：顾赵丽

成 员：陈 党 董文辉 张 伟 刘文琦 高一飞
方 润 吕铨钢 应玉燕 聂菊芳

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

主题词：调整 推免生 遴选工作小组 决定

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

2023年9月4日印